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FCCC/CP/1996/1/Add.1
3 July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第二届会议
1996年7月8日至19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4(c)

临时议程及说明，包括工作安排建议

执行秘书的说明

增 编

部长级圆桌会议

1. 执行秘书在1996年5月8日就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问题对各常驻代表团的通知中说，将在缔约方会议部长工作部分的第一天，即1996年7月17日，星期三下午举行一次部长级圆桌会议。在与缔约方会议主席团、指定的主席和邀请的主持人磋商之后，确定了有关圆桌会议的下列安排。

目的

2. 圆桌会议的目的是为各位部长提供一个机会，就会议议程引起的政治问题进行非正式意见交换。意见交换的非正式性是要使这一圆桌会议有别于各位部长在

关于会议议程项目5的辩论中可能作出的正式政策声明，有别于部长们可能必须致力于完成届会正式工作的任何谈判或磋商。

3. 圆桌会议将不通过任何正式结论。圆桌会议主持人将在1996年7月18日，星期四全体会议开始时向缔约方会议报告，介绍她个人对圆桌会议讨论主要趋势的印象。

主 持 人

4. 指定的主席，津巴布韦环境和旅游部长，Chen Chimutengwende 先生邀请瑞士联邦委员会委员兼环境部长 Ruth Dreifuss 女士主持圆桌会议。

5. 主持人可请数位部长主持关于各种不同问题的讨论。她将努力保持讨论的非正式性，并为此限制发言时间。

与 会

6. 由于其非正式性，圆桌会议将在一个特别安排的会议厅举行，仅限于部长级代表团团长与会，每位团长可由其代表团一至二位成员陪同。应邀在缔约方会议开幕式上发言的伙伴组织负责人和主持人也将被邀请作为观察员出席圆桌会议，并可作为知情人士应圆桌会议主持人的要求对特定专题的讨论作出贡献。《公约》秘书处将提供会议服务。将不邀请缔约方会议的其他代表或观察员及新闻记者。

7. 将颁发特别出入证，凭证出入会场。圆桌会议之后，缔约方会议主席和执行秘书将为缔约方会议所有与会者举行招待会。

专 题

8. 圆桌会议的主题是：

“气候变化：新的科学发现和行动机会”

依照下列要点和问题展开讨论：

(a) 政府间气候变化研究团第二次评估报告载有各项重要的新发现，进一步减少了有关气候变化、其原因、其影响以及可能应对办法的科学方面的不确定性。

考虑到《公约》第3.3条所载的预防原则，气候变化研究团第二次评估报告是否为部长们提供了更多的理由，为对付气候变化采取政治行动？如何能够用它来更好地突出和推进全球、区域和国别战略与方案？

- (b) 附件一缔约方国家来文的审查与综合表明，其中一些缔约方在实现到2000年将其温室气体排放量降到1990年水平这一目标方面可能有困难，尽管其中有些缔约方仍然认为这一目标能够实现。非附件一缔约方正在准备根据其承诺提交首次国家来文。

为了再次表明附件一缔约方现有承诺的信誉，需要部长们采取什么行动？需要做些什么来鼓励和便利非附件一缔约方履行现有承诺，特别是在有关转让或获得无害环境的技术和提供财政资源方面？

- (c) 采取加强附件一缔约方的承诺方面的工作（柏林授权）提出了一些备选办法，涉及拟订一项议定书或另一份法律文书的各种办法，包括各种政策和措施以及定量的排放量限制和减少的目标。

为了给柏林授权进程的谈判阶段以新的推动，需要部长们采取什么行动，以便1996年12月柏林授权特设小组第5届会议能够提出一份议定书或另一法律文书的提纲？

XX XX XX XX XX